

# 光明學校 2016-2017 年度下學期 家庭通訊訓字第 50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## 誠邀出席校本言語治療服務—「伴讀有法」工作坊

為了協助家長認識實用的言語治療網上教材及不同教材的應用方法，方便家長在家中與學生練習，從而提升學生的語言、發音及用聲能力，本校現特聘請專業言語治療師為本校的家長舉辦有關的講座，詳情如下：

日期	2017 年 4 月 22 日(星期六)
時間	11:00-12:00
地點	地下活動室
費用	全免
參加辦法	請填妥回條於 2017 年 4 月 20 日(星期四)或之前交回各班主任辦理為荷。

校長：\_\_\_\_\_ (邢 毅)

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

回 條

言語治療講座

## 誠邀出席校本言語治療服務—「言語治療網上資源分享」講座

(不參加者毋需繳交回條)

敬悉來函，本人為\_\_\_\_年級\_\_\_\_班學生\_\_\_\_\_ ( )家長，本人將依時出席  
4 月 22 日(星期六)由 貴校主辦之「伴讀有法」工作坊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零一七年四月 日

\*回條請於 4 月 20 日(星期四)或以前交回班主任轉交戴主任辦理。